

关于暂停南靖县龙山溪和溪镇区河段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 招投标活动的通知

致各投标单位：

南靖县龙山溪和溪镇区河段安全生态水系建设项目已于2021年8月19日8时30分在南靖县行政服务中心举行开评标，并于2021年8月20日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zyfw.fujian.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www.zzgcjyzx.com/Front/>)进行中标候选人公示(暨中标结果公示)，公示期限自2021年8月20日至2021年8月30日。因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收到投标单位对评标结果提出的异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暂停相关公示，待异议处理结果完成后再继续招投标活动。请各投标人随时登录发布本工程招标公告的相关网站查看本项目招标的相关信息。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南靖县和溪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单位：福建锦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3日

